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 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5月15日收到 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出具的《关于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 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》(审核函〔2025〕020023号)(以下简 称"问询函")。公司按照问询函的要求,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列问题已 经进行了逐项落实并作出回复,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项目实际进展以及相关审核要求,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 等申请文件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,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 关公告。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,最终能否通过深 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 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年10月28日